

债券代码:	155838	债券简称:	19 安信 G1
	163092		20 安信 G1
	175143		20 安信 G2
	177324		20 安信 03
	188130		21 安信 G1
	188131		21 安信 G2
	188229		21 安信 G3
	188508		21 安信 C1
	188549		21 安信 S2
	188612		21 安信 C2
	188712		21 安信 C3
	197036		21 安信 02
	188852		21 安信 C4
	185024		21 安信 S3
	197833		21 安信 04
	196229		22 安信 01
	194202		22 安信 03
	185767		22 安信 S1
	185891		22 安信 C1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2 年 6 月

## 重要声明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发布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目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4
一、	发行人名称	4
二、	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4
三、	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20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23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23
二、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23
三、	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7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32
一、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32
二、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32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39
一、	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39
二、	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39
第五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4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43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44
一、	本期债券本次偿付情况	44
二、	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49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50
第九章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51
第十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57
一、	对外担保情况	57
二、	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57
三、	相关当事人	63
四、	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63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64

##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及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 1、证监许可[2019]1843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安信证券”）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75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10 月 8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9]1843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0 亿元公司债券。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0 亿元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9 安信 G1”），2020 年 1 月 1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0 亿元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20 安信 G1”），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55838
2、债券简称	19 安信 G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1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3.6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2021年11月15日，公司支付了“19安信G1”自2020年11月14日至2021年11月13日期间的利息（因原定付息日2021年11月14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63092
2、债券简称	20安信G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20年1月16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3年1月16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2021年1月18日，公司支付了“20安信G1”自2020年1月16日至2023年1月15日期间的利息（因原定付息日2021年1月16日为非交易日，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2、上证函[2020]552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75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6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签发的“上证函[2020]552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公司债券。

2020 年 12 月 7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40 亿元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20 安信 03”），2021 年 9 月 1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8 亿元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1 安信 02”），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77324
2、债券简称	20 安信 03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7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3 年 12 月 7 日
8、债券余额	4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4.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2021 年 12 月 7 日，公司支付了“20 安信 03”自 2020 年 12 月 7 日至 2021 年 12 月 6 日期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97036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02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5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8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2.9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3、上证函[2020]1788 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1788 号”文件注册，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

过 30 亿元公司债券。

2020 年 9 月 1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0 亿元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0 安信 G2”），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75143
2、债券简称	20 安信 G2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3 年 9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3.86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2021 年 9 月 16 日，公司支付了“20 安信 G2”自 2020 年 9 月 16 日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期间的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4、证监许可[2020]2676 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0]2676 号），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短期



公司债券。

2021年8月16日，发行人成功发行30亿元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1安信S2”），2021年11月19日，发行人成功发行40亿元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简称“21安信S3”），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88549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S2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6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2.68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85024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S3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9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2年10月19日
8、债券余额	4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2.7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5、证监许可[2021]1015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1,000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2019年12月27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5月6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1015号），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0亿元公司债券。

2021年5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10亿元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1安信G1”），2021年5月24日，发行人成功发行20亿元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简称“21安信G2”），2021年6月15日，发行人成功发行20亿元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1安信G3”），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88130
2、债券简称	21安信G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21年5月24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年5月24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88131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G2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21年5月24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6年5月24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88229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G3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44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6、上证函[2021]1872 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交所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签发的“上证函[2021]1872 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0 亿元公司债券。

2021 年 12 月 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7.80 亿元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简称“21 安信 04”），2022 年 1 月 2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40 亿元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2 安信 01”），2022 年 3 月 2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22 亿元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22 安信 03”），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97833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04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9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7.8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96229
--------	--------

2、债券简称	22 安信 0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2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0.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3.0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94202
2、债券简称	22 安信 03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3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22.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3.3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7、证监许可[2021]2209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2209 号），公司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0 亿元次级公司债券。

2021 年 8 月 9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20 亿元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简称“21 安信 C1”），2021 年 8 月 23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0 亿元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简称“21 安信 C2”），2021 年 9 月 10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30 亿元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2021 年 10 月 15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19 亿元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88508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C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9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2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88612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C2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3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

1、债券代码	188712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C3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3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4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债券代码	188852
2、债券简称	21 安信 C4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
4、发行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0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19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80

(%)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8、证监许可[2021]3851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1]3851 号），公司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65 亿元（含 65 亿元）短期公司债券。

2022 年 5 月 18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40 亿元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85767
2、债券简称	22 安信 S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22 年 5 月 18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3 年 5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4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	2.3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9、证监许可[2022]464号批文项下债券情况

发行人拟发行总规模不超过 1,000 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事项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经发行人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0 年 5 月 6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证监许可[2022]464 号），本公司将在中国境内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 亿元（含 120 亿元）次级公司债券。

2022 年 6 月 16 日，发行人成功发行 40 亿元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简称“22 安信 C1”），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85891
2、债券简称	22 安信 C1
3、债券名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22 年 6 月 20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40
9、截至报告期末的票面利率(%)	3.1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无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2021 年内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了债券的受托管理职责，建立了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并监督了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

在债券发行后，国泰君安证券向发行人提供了公司债券存续期募集资金使用与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指引，针对募集资金使用、重大事项披露等事项进行特别提示，以此增强债券存续信息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性。国泰君安证券每月要求发行人提供“公司债券存续期重大事项排查表”以便发行人核查是否发生相关重大事项，并提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督导发行人及时完成付息工作，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核查，并按要求定期对发行人进行存续期风险排查。

报告期内，国泰君安证券作为受托管理人进行的受托管理工作如下：

#### 1、定期提示

在本报告所述债券发行后，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和信息披露行为，保护投资者权益，每月以邮件形式向发行人发送提请做好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工作的相关函件，要求发行人对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要求、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可能影响发行人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价格的重大事项进行排查。

#### 2、提示发行人及时完成年报的披露工作

### 3、定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根据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国泰君安证券将于每年度 6 月 30 日前披露上一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 6 月 24 日,国泰君安证券披露 2020 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3、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 发行人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关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了发行人涉及诉讼的情况、更换会所的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

(2) 发行人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1 月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的公告》,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关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了发行人涉及新增借款的情况、涉及诉讼的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

(3) 发行人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关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了发行人涉及诉讼的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

(4) 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1 年 7 月 27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说明了发行人涉及诉讼的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

(5) 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21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浙江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受托管理人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关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

务报告》，说明了发行人涉及行政监管的情况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

除此之外，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未发生需披露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事项。

## 第二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1、发行人注册名称：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黄炎勋
- 3、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0 元
- 4、实缴资本：人民币 10,000,000,000.00 元
- 5、设立日期：2006 年 8 月 22 日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2573957K
- 7、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 8、邮政编码：518026
- 9、电话：0755-82825587
- 10、传真：0755-82825569
- 11、网址：www.essence.com.cn
- 12、所属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资本市场服务（J67）
- 13、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证券业务。
- 14、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名称：刘纯亮
- 15、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位：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16、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0755-82825379

###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 （一）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信用交易业务及其他业务，各板块的营业收入成本构成如下表：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占比
经纪业务	50.94	27.81	45.41	41.07	43.64	29.21	33.06	37.14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5.15	2.61	49.33	4.15	5.83	3.13	46.32	4.96
自营业务	18.42	5.97	67.58	14.85	31.97	9.44	70.47	27.21
投资银行业务	14.93	11.07	25.86	12.04	10.14	8.50	16.22	8.63
证券信用交易业务	19.49	11.79	39.53	15.72	13.89	11.81	14.93	11.82
其他（含分部间抵消）	15.10	12.32	18.40	12.17	12.02	10.47	12.91	10.24
<b>合计</b>	<b>124.04</b>	<b>71.57</b>	<b>42.30</b>	<b>100.00</b>	<b>117.49</b>	<b>72.56</b>	<b>38.24</b>	<b>100.00</b>

## （二）经营收入情况分析

### 1、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净收入 50.94 亿元，同比增长 16.74%。经纪业务净收入市场份额 2.24%，排名第 16 位。公司多措并举持续推进财富管理转型，重点提高中高端客户数量，当年新开中高端客户 1.86 万户，同比增长 16%，截至报告期末中高端富裕客户数 29.48 万户，占客户总数 4.75%，较上年末提升 0.5 个百分点；中高端客户资产 9,376 亿元，占客户总资产 89%。公司积极拓展私募客户，推进交易机构化，2021 年销售高频量化私募产品超过 70 亿，同时以私募产品销售带动核心交易机构落地及私募资产引入，2021 年引入高周转交易型私募资产超过 200 亿元。金融产品销售方面，2021 年销售金融产品总规模 2,102 亿元，同比增长 169%；代理销售金融产品净收入 5.17 亿元，行业排名第 10 名，同比增长 36.05%。

金融科技方面，公司将人工智能、大数据与财富管理深度结合，打造“更懂你”的手机 APP，搭建独具特色的智能交易工具、增值策略服务产品矩阵、“保姆式”金融理财智能陪伴、精品投顾直播、行业领先的资产全景视图等功能，数字化场景服务客户，APP 用户突破 763 万，人均单日启动次数 14.63 次，行业排



名第一，日人均在线时长位业内第三，用户活跃度达到行业领先水平。“问问小安”在线服务平台全年服务超 65.83 万人次，智能服务占比 63%。

机构业务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席位佣金净收入 4.85 亿元，同比增长 17.15%。以研究驱动机构经纪业务发展，并以衍生品、种子基金、托管、交易服务等专业服务工具为抓手，在原基金、保险客群基础上，拓宽了与银行、券商、信托、企业等机构客户，为各类机构投资者提供全方位、立体化的综合金融服务；在机构交易额方面，加强了量化私募的引入，实现机构代理买卖收入份额同比增长 5.7%；在机构产品销售上，以满足机构客户个性化投资需求为目标，以定制化产品配置为导向，完成各类债券、资管等产品销售，销售额同比增长 22%。

2021 年，利用场外衍生品工具及自身产品创设、风险管理能力，累计服务商业银行、基金子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私募基金、企业法人等合格投资者 100 家以上，累计新增交易名义本金规模 718.6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超过 500%。种子基金业务自开展以来累计孵化 97 只私募子基金、引入 93 家优秀私募管理人，累计增加机构交易规模 104 亿元，研发了非标替代、固收增强、共同富裕三条私募基金指数，积极开拓了信托 TOF 业务。以私募基金等机构类客户为中心，不断提升服务体验、加强数字化建设水平，2021 年托管业务呈现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新增托管产品 493 只、规模 227 亿，全年新增备案产品数量排名行业第 11 位，同比提升 1 名；年末存量托管产品 1000 只、存量规模 460 亿，同比增幅 56%，存量产品排名第 15 名，与 2020 年持平。依托金融科技力量，构建机构客户交易服务平台，突出主动服务意识，促进多业务条线协同，主经纪商交易业务股基交易量同比增长 178%，品牌效应逐渐显现。

## 2、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资管业务净收入 5.15 亿元，同比减少 11.60%。截至报告期末，安信资管受托产品 196 只，管理市值合计 982.10 亿元，其中主动管理市值 648.82 亿元，主动管理规模占比由 2020 年的 43.33% 提升至 2021 年的 66.06%。获评 2021 最佳固收类券商资管英华奖-中国基金报、2021 全能资管机构君鼎奖-证券时报、2021 资管量化团队君鼎奖-证券时报、2021 量化资管计划君鼎奖-证券时报、2021 混合资管计划君鼎奖-证券时报、2020 年度最佳委外投资券商资管管

理人-东方财富、2020 年度最值得信赖金融机构资管奖(组合基金)-私募排排网奖项。报告期内，安信资管持续加大产品开发和创新能力建设，推出场外衍生品策略产品、定制 FOF、固收+系列等新策略产品，进一步完善产品线；积极推进大集合整改，整改进度满足监管要求。

### 3、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业务净收入 18.42 亿元。固收投资方面，稳中求进担当自营中流砥柱，面对全年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上半年抓住时机大幅加仓，奠定了全年增长基础，获得稳定投资回报。权益投资方面，2021 年股票市场风格与主题切换频繁，结构化行情加剧，沪深 300 指数及主动偏股型公募基金收益率中位数均同比出现大幅下滑，市场的变化导致权益投资业务收入在报告期内出现较大波动。公司始终采取稳健投资策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同时，冷静应对，客观分析，科学决策，适时进行仓位调整和行业切换，抓住了市场行情机会，并通过多资产多策略等方式降低资产波动。量化投资方面，量化多策略投资体系持续优化，产品投资带动内外部协同效应进一步放大。新三板投资方面，自营投资业务把握新三板深化改革政策机遇，围绕“专精特新”自下而上拓展自营投资业务布局。2021 年做市业务进一步夯实优势地位，做市商排名稳居行业前三，其中第三季度名列行业第一，荣获“年度优秀做市商”“年度优秀做市规模做市商”及“年度优秀流动性提供做市商”称号。

### 4、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安信证券投行业务收入 14.93 亿元，同比增长 47.20%。行业排名第 12，同比提升 6 名。报告期内完成股票主承销项目 30 个，股票主承销收入 8.15 亿，股票主承销收入行业第 11 位，其中完成 IPO 家数 21 家，行业排名第 6；债券业务继续提升，完成债券主承销项目 75 期，债券主承销收入 3.32 亿元，排名行业第 22 位，同比提升 5 位；财务顾问收入 1.71 亿元，行业排名第 10。此外，北交所上市业务表现亮眼，2021 年北交所上市家数 5 家，行业排名第 1 名。公司持续督导新三板挂牌公司 272 家，行业排名第 6 位，其中创新层 41 家，行业排名第 7 位，为北交所上市打下基础。

公司目前投行团队稳定，项目储备较为丰富。截至 2021 年末 IPO 在审 25 家，

行业排名第 11；IPO 辅导项目家数 70 家，行业排名第 9；预计可为未来贡献收入。

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累计出资总额 12.33 亿元，其中，股权投资项目 19 个、基金项目 4 个、科创板跟投项目 11 个，跟投金额 2.69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安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6 亿元，净利润 3.0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13.78%、129.04%。安信证券投资积极与投行开展业务联动，持续向投行委输送优质客户名单，并为投行开发服务客户持续赋能。2021 年度累计推荐项目 448 个，投行对接项目 127 个，投行立项项目 6 个。

### 5、信用业务

报告期内，安信证券信用业务净收入 19.49 亿元，同比增长 40.39%；2021 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 457.07 亿元，同比增长 10.99%，份额 2.49%，融资融券业务存量负债客户平均维持担保比例由 269.97% 上升为 279.97%。其中融资业务利息收入排名第 11 位，较上年持平，融资业务利息收入份额 2.57%；2021 年末，融券余额达到 35.10 亿元，融券业务规模进入前十，券源渠道开拓成效显著。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规模 0.11 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由 264.26% 上升为 353.28%。表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人民币 108.24 亿元，同比减少 22.07%，平均履约保障由 298.25% 比例上升为 325.01%；表外资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为人民币 46.23 亿元。股票质押业务规模继续压降，项目结构持续优化。

### 6、各业务板块成本分析

资产管理业务、投资业务以及投行业务本年营业支出的变化，主要是受各业务分部对应的收入增减，其费用支出相应增减所致；信用业务本年营业支出较去年下降，主要为信用减值损失的冲回所致，经纪业务本年营业支出较去年下降，主要为费用支出减少。其他业务本年营业支出较上年同比增加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期货子公司国投安信(上海)投资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增加了大宗商品期现组合业务规模，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大幅度增加。

## 三、发行人 2021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本期	上年末/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 原因
1	总资产	2,241.39	1,988.76	12.70	-
2	总负债	1,778.94	1,556.77	14.27	-
3	净资产	462.45	431.99	7.05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2.09	431.63	7.06	
5	资产负债率	69.97	67.90	3.05	-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 资产负债率	70.39	68.36	2.97	-
7	流动比率	1.53	1.61	-4.97	-
8	速动比率	1.53	1.61	-4.97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6.29	622.44	10.26	-
10	营业收入	124.04	117.49	5.57	-
11	营业成本	71.57	72.56	-1.36%	-
12	利润总额	52.11	44.79	16.34	
13	净利润	42.45	35.12	20.87	
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2.19	34.46	22.43	
1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44	35.14	20.77	
1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91.76	66.64	37.70	利息支出同比增加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9.66	-26.84	不适用	-
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5.78	-3.75	不适用	-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0.26	167.75	-76.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发行短期融资工具收到的现金减少
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1	存货周转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8	12.50	-
23	利息保障倍数	2.51	3.28	-23.48	-
25	EBITDA 利息倍数	2.65	3.40	-22.06	-
26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
27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

### (一) 主要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本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5,534,715.28	4,805,615.72	15.17	-
其中: 客户资金存款	4,962,527.78	4,424,563.45	12.16	-
结算备付金	2,690,891.88	2,388,250.68	12.67	-
其中: 客户备付金	2,141,115.34	1,927,465.73	11.08	-
融出资金	4,300,944.73	4,050,047.14	6.19	-
衍生金融资产	36,029.95	36,174.47	-0.4	-
存出保证金	206,747.49	98,127.65	110.69	期货保证金、转融通担保资金大幅增加
应收款项	75,115.45	134,852.64	-44.30	应收清算款大幅减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96,202.09	1,621,348.68	-26.22	-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74,089.96	3,456,228.29	-2.38	-
债权投资	915.36	915.36	0.00	-
其他债权投资	4,401,305.75	2,502,615.95	75.87	国债、地方债规模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083.42	370,391.12	-92.96	专户投资终止
长期股权投资	49,614.08	53,325.15	-6.69	-
投资性房地产	5,085.80	5,391.63	-5.67	-
固定资产	37,233.52	31,759.66	17.24	-
在建工程	89,038.45	60,134.11	48.07	安信金融大厦工程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56,302.84	-	-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调整增加
无形资产	76,918.16	76,444.19	0.62	-
商誉	14,518.66	14,518.66	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660.14	61,305.18	18.52	-
其他资产	169,502.69	120,118.33	41.11%	其他应收款大幅增加

2021 年末, 公司总资产为 2,241.39 亿元, 较 2020 年末增加 252.63 亿元, 增

幅为 12.70%。主要变动情况是：公司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72.91 亿元；结算备付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30.26 亿元；融出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25.09 亿元；其他债权投资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89.87 亿元。

## （二）主要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本年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889.85	63,567.30	-92.31	信用借款规模大幅减少
应付短期融资款	1,337,772.62	1,204,924.34	11.03	-
拆入资金	1,510,820.33	672,098.53	124.79	银行金融机构拆入规模大幅增加
交易性金融负债	834,969.05	239,970.14	247.95	回购债券、股票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30,111.40	17,141.26	75.67	权益类衍生金融负债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6,685.94	1,749,843.32	-52.19	卖出回购债券规模减少
代理买卖证券款	7,012,076.72	6,429,063.56	9.07	-
代理承销证券款	549.67	1,304.35	-57.86	尚未确认的代理承销收入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277,000.56	330,172.38	-16.10	-
应交税费	75,666.08	67,529.50	12.05	-
应付款项	401,007.65	196,004.60	104.59	清算待交收款项、应付履约保证金规模大幅增加
合同负债	25,229.30	8,720.95	189.30	期权权利金增加
预计负债	1,201.27	954.53	25.85	-
长期借款	49,056.00	50,613.68	-3.08	-
租赁负债	55,923.90	0.00		
应付债券	5,128,348.94	4,418,007.73	16.08	-
递延收益	234.60	258.80	-9.3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18.04	11,589.08	63.2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188,911.53	105,902.11	78.38	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
------	------------	------------	-------	-----------

2021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1,778.94 亿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222.17 亿元，增幅为 14.27%。其中，应付短期融资款期末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13.28 亿元，拆入资金期末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83.87 亿元，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较 2020 年末 59.50 亿元，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58.30 亿元，应付款项期末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20.50 亿元，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71.03 亿元。

###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与核查情况

####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发行人已与国泰君安证券按照相关规定签署了债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各期债券扣除承销费用之后的净募集资金已按规定时间汇入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专户。

####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5838

债券简称	19 安信 G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3092

债券简称	20 安信 G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143

债券简称	20 安信 G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7324

债券简称	20 安信 0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4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130

债券简称	21 安信 G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131

债券简称	21 安信 G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229

债券简称	21 安信 G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508

债券简称	21 安信 C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2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549

债券简称	21 安信 S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612

债券简称	21 安信 C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712

债券简称	21 安信 C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3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7036

债券简称	21 安信 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到期债务，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852

债券简称	21 安信 C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9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024

债券简称	21 安信 S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4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7833

债券简称	21 安信 0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17.8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229

债券简称	22 安信 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4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4202

债券简称	22 安信 03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2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767

债券简称	22 安信 S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4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5891

债券简称	22 安信 C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
募集资金总额	4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8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设立专用账户存储募集资金，实行集中存放、专户管理。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或回售的公司债券的本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否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经核查，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已设置较为完备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发行人每次使用募集资金，均有制式的划款指令，募集资金支出的付款审批手续合规。

##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时足额偿付了 19 安信 G1、20 安信 G1、20 安信 G2 以及 20 安信 03 债券的当期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三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资产负债率 (%)	69.97	67.90	71.69
债务资本比率 (%)	67.85	66.04	67.17
流动比率	1.53	1.61	1.66
速动比率	1.53	1.61	1.66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8	0.08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51	3.28	2.5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65	3.40	2.65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2、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3、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合同资产+存出保证金+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应收股利+存货+预缴税费-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合同负债+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含预提费用）+代理兑付证券款+应付股利+应付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分红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应收利息+合同资产+存出保证金+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应收股利+预缴税费-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合同负债+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预收款项（含预提费用）+代理兑付证券款+应付股利+应付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分红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EBITDA 全部债务比 = EBITDA/全部债务，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 6、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7、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6、1.61 及 1.53。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基本保持在稳定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良好。

###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 （1）资产负债率、债务资本比率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1.69%、67.90%和 69.97%，债务资本比率分别为 66.17%、66.04%和 67.85%，资产负债结构良好，基本保持稳定。

#### （2）债务保障情况

近三年，发行人 EBITDA 全部债务比分别为 0.08、0.08 和 0.09；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56、3.28 及 2.51；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2.65、3.40 及 2.65，始终处于较高水平，可为有息负债的本息支付提供有效保障。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 第五章 本期债券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有效性分析

报告所列债券采用无担保形式发行。

为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建立了一系列保障措施，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户，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确保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

### 1、设立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户

发行人将设立由受托管理人监管的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户(以下简称“专项账户”)，用于兑息、兑付资金归集和募集资金接收、存储及划转。发行人通过对专户进行专项管理，提前准备债券利息和本金，以保证还本付息。

### 2、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并在公司无法按时偿付债券本息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 3、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4、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资金，并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资金管理，根据债券本息到期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本息兑付。

### 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照相关办法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使发行人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投资者和监管机构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经核查，2021 年度，报告所列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具备有效性。

##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第七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 一、本期债券本次偿付情况

#### 1、19 安信 G1

“19 安信 G1”债券起息日为 2019 年 11 月 14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2 年 11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1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该债券 2021 年未发生兑付事宜。

#### 2、20 安信 G1

“20 安信 G1”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1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该债券 2021 年未发生兑付事宜。

#### 3、20 安信 G2

“20 安信 G2”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9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1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该债券 2021 年未发生兑付事宜。

#### **4、20 安信 03**

“20 安信 03”债券起息日为 2020 年 12 月 7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12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12 月 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1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该债券 2021 年未发生兑付事宜。

#### **5、21 安信 G1**

“21 安信 G1”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该期公司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5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期公司债券品种一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该债券 2021 年不涉及本年度付息事宜。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2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 **6、21 安信 G2**

“21 安信 G2”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5 月 24 日。该期公司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5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期公司债券品种二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6 年 5 月 2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

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该债券 2021 年不涉及本年度付息事宜。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2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 **7、21 安信 G3**

“21 安信 G3”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15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该债券 2021 年不涉及本年度付息事宜。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债券 2022 年正常完成本年度付息事宜。

### **8、21 安信 C1**

“21 安信 C1”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9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9、21 安信 S2**

“21 安信 S2”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该公司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付息日和本金支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还本付息日。

### **10、21 安信 C2**

“21 安信 C2”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11、21 安信 C3**

“21 安信 C3”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10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9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12、21 安信 02**

“21 安信 02”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15 日。该公司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付息日和本金支付日为 2022 年 9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还本付息日。

### **13、21 安信 C4**

“21 安信 C4”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10 月 15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10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4 年 10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14、21 安信 S3**

“21 安信 S3”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11 月 19 日。该公司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付息日和本金支付日为 2022 年 10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还本付息日。

#### **15、21 安信 04**

“21 安信 04”债券起息日为 2021 年 12 月 9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至 2024 年每年的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12 月 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16、22 安信 01**

“22 安信 01”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20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至 2025 年每年的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17、22 安信 03**

“22 安信 03”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3 月 28 日。该期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至 2025 年每年的 3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期公司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5 年 3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18、22 安信 S1**

“22 安信 S1”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该公司债券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付息日和本金支付日为 2023 年 5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还本付息日。

### **19、22 安信 C1**

“22 安信 C1”债券起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该公司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6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该公司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6 月 2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尚未达到首个付息日。

## **二、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情况**

2021 年内发行人按照报告所列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较为有效执行了相关偿债保障措施。

## 第八章 发行人在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根据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发行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21年内未发生发行人需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形。

## 第九章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 1、19 安信 G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于 2019 年 10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2、20 安信 G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3、20 安信 G2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4、20 安信 03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

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5、21 安信 G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品种一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6、21 安信 G2**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品种二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7、21 安信 G3**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8、21 安信 C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9、21 安信 S2**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 **10、21 安信 C2**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

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11、21 安信 C3**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12、21 安信 02**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 **13、21 安信 C4**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四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14、21 安信 S3**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9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1。

#### **15、21 安信 04**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 **16、22 安信 0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品种一信用等级为 AAA，品种二信用等级为 AAA。

#### **17、22 安信 03**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 **18、22 安信 S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公司

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1。

### **19、22 安信 C1**

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出具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业次级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品种一信用等级为 AAA。

作为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 第十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21 年，发行人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情况如下：

#### （一）发行人诉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高慧目”）与发行人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并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与发行人进行了一笔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交易，质押标的证券为“弘高创意”，初始交易金额 139,999,996.00 元。

因弘高慧目构成违约，发行人为维护自身权益，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市中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弘高慧目偿还融资本金、未还利息、违约金等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144,507,606.98 元，并承担本案的诉讼费用。2018 年 12 月 18 日，深圳市中院判决发行人胜诉，其后，弘高慧目上诉。2019 年 10 月 31 日，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省高院”）作出终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发行人向深圳市中院提起执行申请，该案的执行程序已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立案。2020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人收到深圳市中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法院裁定强制拍卖、变卖弘高慧目所持有的 31,180,400 股“弘高创意”股票以偿还债务。由于 31,180,400 股弘高创意股票两次网络司法拍卖均因无人竞买而流拍，根据发行人的申请，2020 年 11 月 10 日，深圳市中院裁定将弘高慧目所持有的 31,180,400 股弘高创意股票解除冻结，并作价人民币 46,056,078.69 元抵偿给发行人。其所有权自该裁定送达发行人时起转移。由于弘高慧目名下的质押股票已经处分完毕，且目前没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本次执行程序无法继续进行，2021 年 2 月 25 日，深圳市中院作出（2019）粤 03 执 4831 号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在本案符合恢复执行条件时，申请执行人可以再次申请执行。2021 年 3 月 11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一中院”）发布（2021）京 01 破 30 号《公告》，北京一中院已受

理弘高慧目破产清算一案，债权人需在 2021 年 4 月 14 日前申报债权，北京一中院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通过网络平台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 （二）发行人诉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金绍平股票质押式证券回购纠纷案

金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龙集团”）与发行人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并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2016 年 11 月 24 日、2017 年 10 月 26 日与发行人进行了三笔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交易，质押标的证券为“金龙机电”，初始交易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95,944,100.00 元。因金龙集团构成违约，且金龙集团用于质押的标的证券也因其他纠纷案件被司法冻结。发行人为维护自身权益，向深圳市中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金龙集团偿还融资本金、未还利息、违约金等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203,912,493.40 元，并要求保证人金绍平对金龙集团的全部还款承担连带责任。2018 年 9 月 21 日本案立案。2019 年 4 月 4 日，深圳市中院判决发行人胜诉。发行人向广东省深圳市中院申请强制执行，该强制执行申请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被法院立案。根据 2019 年 10 月 29 日金龙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发布的公告，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浙江省高院”）将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金龙集团持有的 122,594,639 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公开拍卖。由于上述拟拍卖股票或涉及发行人有质押权的股份，为保障公司债权，已于 2019 年 11 月初向浙江省高院申报债权，并要求就发行人有质押权的拍卖所得优先受偿。其后，由于部分当事人及利害关系人提出异议，上述拍卖活动被撤回。根据 2020 年 1 月 3 日金龙机电发布的公告，浙江省高院将在淘宝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于 2020 年 2 月 4 日至 2 月 5 日对金龙集团持有的 31,419,3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发行人享有质押权）进行公开拍卖。其后，由于乐清市人民法院已受理对金龙集团的破产清算，上述拍卖活动中止。2020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人收到深圳市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经金龙集团破产管理人确认，发行人的债权金额为本金 195,944,100.00 元，利息 2,090,070.40 元，其他费用 39,855,029.94 元，合计 237,889,200.34 元，为优先债权。金龙集团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法院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开始对 132,426,713 股金龙机电股票进行的第一次司法拍卖和 2022 年 3 月 14 日进行的第二次拍卖均已流拍。

## （三）发行人诉迹象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迹象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迹象信息”）与发行人签署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并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与发行人进行了一笔股票质押式回购初始交易，质押标的证券为“利欧股份”，初始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79,868,600 元。因迹象信息构成违约，发行人向深圳市中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迹象信息偿还融资本金、未还利息、违约金等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85,161,743.19 元。该案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立案，案号为（2019）粤 03 民初 4775 号。本案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交换证据、7 月 16 日开庭审理。2020 年 11 月 20 日，发行人收到深圳市中院出具的（2019）粤 03 民初 4775 号《民事判决书》，深圳市中院判决：（1）迹象信息向发行人支付融资款本金 70,892,523 元及利息；（2）迹象信息向发行人支付应付未付利息的违约金；（3）迹象信息向发行人支付违约金；（4）确认发行人对被告迹象信息持有的利欧股份 45,779,213 股股票享有质押权，有权就前述股票折价或以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驳回发行人其他诉讼请求。2021 年 1 月 4 日发行人向深圳市中院申请强制执行。2021 年 1 月 18 日，深圳市中院向发行人出具《案件受理通知书》，执行程序案号为（2021）粤 03 执 468 号。2021 年 8 月 3 日，发行人收到深圳市中院作出的《执行裁定书》，深圳市中院裁定强制拍卖、变卖本案质押股票即被执行人迹象信息持有的利欧股份 45,779,213 股以清偿债务。2022 年 2 月 15 日，发行人收到深圳中院作出（2021）粤 03 执 468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深圳中院对案件暂行作出“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处理。后续发行人将继续推进执行程序。

#### （四）发行人诉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淳信资本”）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与发行人签署《债券及基金质押式回购委托协议》，并以“力信优债 20 号私募基金（契约型）”所募集的资金等资产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北京德通顺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力信优债 20 号基金的唯一投资人。因淳信资本构成违约，发行人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向深圳市中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淳信资本以其自有财产及“力信优债 20 号私募基金（契约型）”的财产向发行人偿还垫付的资金、逾期还款利息以及因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并请求判令北京德通顺利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承担相应连带清偿责任。该案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立案，案号为（2020）粤 03 民初 203 号。被告淳信资本向深圳市中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

要求将案件移送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管辖。2020年7月10日，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驳回淳信资本的管辖权异议申请，淳信资本提起上诉，其后，广东省高院驳回淳信资本的上诉。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称“海南高院”）于2021年3月15日发布（2021）琼破1号之一《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裁定对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321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本案被告北京德通顺利被纳入海航集团破产重整程序范围内。2021年7月15日，发行人收到深圳市中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1）力信优债20号基金向安信证券偿还垫付本金648,255,192.80元及利息；（2）力信优债20号基金向安信证券偿还律师费、财产保全担保费；（3）德通顺利就判决第1项中的本金及计至2021年2月10日的利息及判决第2项所涉债务承担补充清偿责任；（4）案件受理费、保全费由淳信资本和德通顺利共同承担3,362,273.3元，安信证券负担420元。德通顺利与发行人已分别提起上诉。2021年12月6日，海南省高院作出（2021）琼破08号之七《民事裁定书》，确认发行人基于淳信资本案和京旅盛宏案的总债权金额合计为1,236,568,658.68元。

#### （五）发行人诉北京京旅盛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纠纷案

北京京旅盛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旅盛宏”）于2018年11月21日与发行人签署《债券及基金质押式回购委托协议》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因京旅盛宏构成违约，发行人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向深圳市中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京旅盛宏向发行人偿还垫付的资金、逾期还款利息以及因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该案已于2020年2月4日立案，立案后，深圳市中院通知发行人，根据法院内部工作指引，该案将被移送至海南法院集中管辖。2020年6月12日，发行人收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和举证通知书，案件已正式立案，案号为（2020）琼96民初289号。海南高院于2021年3月15日发布（2021）琼破1号之一《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裁定对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等321家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的公告》，本案被告京旅盛宏被纳入海航集团破产重整程序范围内。2021年6月4日，发行人收到海南一中院《民事判决书》，海南一中院判决：（1）发行人对被告京旅盛宏享有垫资款权130,180,583.47元及其利息债权；（2）发行人对被告京旅盛宏享有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用债权49,270.33元；（3）驳回发行人其他诉讼请求；（4）案件受理费、

财产保全申请费，由被告京旅盛宏负担。2021年12月6日，海南省高院作出（2021）琼破08号之七《民事裁定书》，确认发行人基于淳信资本案和京旅盛宏案的总债权金额合计为1,236,568,658.68元。

#### （六）发行人与上海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

上海理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理石”）于2018年11月23日与发行人签署《债券及基金质押式回购委托协议》，并以“理石宏观对冲一号私募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理石一号基金”）”所募集的资金等资产开展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账户内质押入库债券为“18中租二”。因上海理石构成违约，发行人为维护自身权益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上海理石以其自有财产及理石一号基金的财产偿还发行人在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中代为垫付的资金人民币、违约金、垫付资金利息，并偿还因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鹏瑞（宁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瑞宁夏”）和中民投租赁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租”）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以上合计金额人民币188,767,160.67元（暂计至2020年8月4日）。2020年8月19日，发行人取得深圳市中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案号为（2020）粤03民初3868号。

2020年10月20日，发行人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取得案涉债券“18中租二”累计面值302,000,000元，并持有至今。因债券发行人中民租未能按期向发行人支付案涉债券回售本金和利息等费用，已构成违约。发行人向深圳市中院起诉，请求判令中民租支付债券本金人民币302,000,000元、2019年度和2020年度债券利息43,898,992元、逾期利息和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等，暂计至起诉时合计345,970,540.97元。深圳市中院于2020年11月17日立案，案号为（2020）粤03民初5951号。上述两案在深圳市中院立案后，深圳市中院将案件移送至上海金融法院审理，上海理石案、中民租案均已于2021年2月2日在上海金融法院正式立案，上海理石案的案号为（2021）沪74民初518号、中民租案的案号为（2021）沪74民初519号。2021年8月13日，上海金融法院就中民租案作出《民事判决书》，判项如下：（1）中民租向发行人支付债券本金302,000,000元、利息38,988,841元、逾期利息；（2）驳回发行人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财产保全费由中民租负担1,775,000元，发行人负担6,652.70元。中民租已上诉。

2021年12月27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沪民终72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中民租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发行人胜诉。

2021年12月30日，上海金融法院就发行人诉上海理石债券质押式回购交易纠纷案作出（2021）沪74民初5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判令上海理石以理石一号基金的财产向发行人支付165,000,611.93元；（2）判令上海理石以理石一号基金的财产向发行人支付违约金及利息。发行人与上海理石均提起上诉。

#### （七）发行人与何巧女、唐凯股票质押式回购纠纷强制执行案

发行人客户何巧女与发行人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何巧女向发行人质押了29,628,100股东方园林。客户与发行人前期办理了协议公证，目前发行人已向公证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发行人债权已具备强制执行效力，发行人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三中院”）对何巧女、唐凯（何巧女配偶）申请强制执行。2021年1月5日，北京三中院就本案立案，案号为（2021）京03执78号，执行标的为22,627.14万元。

2021年1月15日，发行人收到北京三中院于2021年1月12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北京三中院裁定：（1）冻结、划拨何巧女、唐凯银行存款171,970,282.92元；（2）冻结、划拨何巧女、唐凯应支付的利息及违约金；（3）拍卖、变卖何巧女、唐凯质押给发行人的29,628,100股东方园林股票，发行人在本案债权范围内优先受偿；（4）冻结、划拨何巧女、唐凯应支付的迟延履行利息；（5）冻结、划拨何巧女、唐凯应负担的执行申请费及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6）依法扣留、提取何巧女、唐凯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收入或查封、冻结、扣押、拍卖、变卖其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其他财产。2021年4月26日，发行人收到北京三中院作出的《协助执行通知书》，要求发行人对何巧女所持9,895,400股东方园林股票解除质押，变更为可售冻结后按照有关股东减持及股票交易的法律法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售出，并将所得资金支付至法院指定账户。法院于2021年4月30日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中止北京精诚公证处作出的（2018）京精诚内经证字第01300号、第05719号公证书的执行。本次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此次中止执行系发行人按照法院要求提出申请，后续发行人将在恢复执行条件成就时向法院

院申请继续执行。2021年9月7日，发行人收到法院发还的执行回款28,488,447.59元。2021年10月14日，北京三中院已恢复本案的执行程序，案号为（2021）京03执恢349号。2021年10月29日发行人收到北京第三中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1）因发行人申请恢复执行，北京三中院于2021年10月13日立案执行，案号（2021）京03执恢349号；（2）要求发行人卖出何巧女持有的19,732,700股东方园林股票并将所得资金支付至法院指定账户。

上述未决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涉案金额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且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5%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以上重大诉讼案件已分别于2021年1月19日、2021年1月22日、2021年2月9日、2021年3月19日、2021年7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于2021年1月20日、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9日、2021年3月22日、2021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

###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报告所列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 四、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其他情况及受托管理人采取的应对措施

报告期内，未有其他应披露的与发行人偿债能力和增信措施有关的情况发生。

## 第十一章 其他事项

### 一、发行人公告 2021 年 1 月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发行人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1 月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截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公司借款余额为 703.08 亿元，较 2020 年末借款余额 596.96 亿元新增 106.12 亿元，占 2020 年末未经审计净资产 432.76 亿元的比例为 24.52%，超过 20%。

### 二、发行人公告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发行人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上交所披露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经股东大会决议，以公司最新总股本 10,0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7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含税），占 2019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9.92%。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年度）》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6 月 24 日

